

证券代码：400037

证券简称：R 达尔曼 1

公告编号：2023-017

# 西安达尔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

### 股权过户、工商注册信息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。

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西安中院）2016 年 7 月 11 日裁定受理西安达尔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达尔曼公司）破产重整一案，并指定陕西丰瑞律师事务所担任达尔曼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。2016 年 11 月 18 日裁定宣告达尔曼公司重整。2016 年 12 月 29 日，西安中院作出（2016）陕 01 民破 20 号之五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批准重整计划。

之后，因重组方经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经易集团）实际控制人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羁押后被判刑，在履行了部分重整计划约定的义务后，再无能力继续履行其余义务。为避免达尔曼破产清算，切实维护债权人、出资人的权益。达尔曼以及重组方和深圳市龙系国潮珠宝有限公司申请更换重组方，继续履行原重整计划未履行完毕的义务。

2023 年 9 月 21 日，西安中院作出（2016）陕 01 民破 20 号之二十一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批准达尔曼公司《变更后的重整计划》。

根据达尔曼公司《变更后的重整计划》的规定，达尔曼公司重组方由经易集团变更为深圳市龙系国潮珠宝有限公司。由于原重整计划执行时，原重组方经易集团已经将评估值 3 亿元以上的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下称经易金业公司）注入达尔曼公司，根据《变更后的重整计划》，经易金业公司将从达尔曼公司退出，经易集团申请将退出达尔曼公司的经易金业公司 100% 的股权过户到深圳市汉臻文化有限公

司名下，并承诺该股权不回转到经易集团名下系经易集团公司真实意思表示，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。深圳市汉臻文化有限公司同意接受达尔曼公司转让的 100%经易金业公司股权

2023 年 10 月 12 日，达尔曼收到经易金业公司提供的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 2023 年 10 月 10 日颁发的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，表明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工商注册信息已完成变更手续，投资人(股权)变更为深圳市汉臻文化有限公司出资 9773.043 万元，占比 100%。该项操作属于达尔曼公司《变更后的重整计划》的一部分，达尔曼公司及相关各方后续会继续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，使公司早日恢复持续经营能力。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达尔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二日

备查文件目录：

《经易金业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》；